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甲科技）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等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将“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拟对“钢结构建筑屋顶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体系技术研发项目”、“新型钢结构装配式住宅外墙板及生产技术的研发项目”、“宁夏钢构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安徽百甲淮北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二期项目”进行结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6 号），公司首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78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5,120 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654.3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465.68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3）

241Z0004 号验资报告。

2、截至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九龙湖支行	60350188000129571	20,864.98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城中支行	32050171823609999999	21,178.70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1601280000007261	2,747,267.84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3230011010000057266	48,654,120.45
江苏百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1601230000007763	4,267,965.97
徐州中煤汉泰建筑工业化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九龙湖支行	60350188000135139	5,056,692.26
徐州中煤（宁夏）钢结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兰支行	106073098883	1,064,472.41
安徽百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1601240000008234	11,051,932.10
合计	-	-	72,884,494.71

3、截至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51,200,000.00
减：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税）	13,233,000.00
减：会计师费用、律师费用（不含税）	7,172,641.51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款	6,125,264.14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53,723,306.29
其中：手续费	2,158.61
加：利息	1,938,706.65
二、截至 2025 年 4 月 15 日募集资金余额	72,884,494.71

二、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	累计投入募集	投入进度
----	------	--------	--------	------

		投资总额（调整后）	资金金额	
1	钢结构建筑屋顶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体系技术研发项目	2,000.00	1,370.94	68.55%
2	新型钢结构装配式住宅外墙板及生产技术的研发项目	1,000.00	750.91	75.09%
3	宁夏钢构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	1,000.00	911.68	91.17%
4	安徽百甲淮北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二期项目	3,000.00	2,253.15	75.11%
5	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5,465.68	509.10	9.31%
合计		12,465.68	5,795.78	46.49%

注：因拟对上表前四个募投项目结项，其对应的“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含待支付金额（最终数据以项目完成结算为准）。

三、本次拟延期的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公司拟对“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进行延期。截至2025年4月15日，该项目已完成投资进度9.31%，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

截至2025年4月15日，“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整后）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	调整后计划项目达到预

				使用状态日期	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5,465.68	509.10	9.31%	2025年6月30日	2026年12月31日

1、延期原因

上市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根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原计划于2025年6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厂房建造、设备购置等。截至2025年4月15日，“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509.10万元，募集资金的投入进度为9.31%。在该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行业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市场需求放缓。为使“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在考虑外部市场环境和实际经营需要的情况下，公司审慎控制了投资进度，因此该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预计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完成全部投资建设。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够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长远规划，保障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在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和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并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审慎研究决定将“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的规划建设期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厂房建造、设备购置等。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对“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延期，是公司从经营发展战略出发，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综合分析后做出的审慎决议，仅涉及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实施主体，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

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公司将严格遵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规定，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实现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四、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截至2025年3月7日，“钢结构建筑屋顶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体系技术研发项目”、“新型钢结构装配式住宅外墙板及生产技术的研发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对其进行结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宁夏钢构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安徽百甲淮北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二期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对其进行结项。

截至2025年4月15日，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调整后)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含待支付金额)	待支付金额	利息收入	结余募集资金金额
钢结构建筑屋顶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体系技术研发项目	2,000.00	1,370.94	25.22	3.11	632.17
新型钢结构装配式住宅外墙板及生产技术的研发项目	1,000.00	750.91	23.17	2.82	251.91

宁夏钢构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	1,000.00	911.68	17.40	0.72	89.04
安徽百甲淮北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二期项目	3,000.00	2,253.15	357.67	0.68	747.53
合计	7,000.00	5,286.68	423.46	7.33	1,720.65

注：结余募集资金金额最终数据以项目完成结算为准。

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待支付款项将继续存放于相应募集资金专户，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和使用，直至待支付款项支付完毕。

1、结余原因

(1)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通过控制项目预算及成本、有效利用多方资源等措施，合理地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2、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安排

鉴于上述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各子公司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实际金额以募投项目待支付金额支付完毕后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母公司百甲科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资金余额将转入公司徐州农商行尾号 7266 的募资专户，用于“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办理节余募集资金的划转，并于转出后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

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决策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百甲科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百甲科技《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太平洋证券对百甲科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及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4、《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